

2023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	2,207.4
其中：财政拨款	3,276.2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693.6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66.9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41.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48.5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10,893.6
		十三、农林水事务	511.5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31.1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00.1	本年支出合计	14,000.1
上年结转结余	10,000.0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4,000.1	支出总计	14,000.1

2023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部门（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小计	其中：财政拨 款					
	合计	14,000.1	4,000.1	3,306.5	3,276.2	693.6				
605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14,000.1	4,000.1	3,306.5	3,276.2	693.6				
605001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14,000.1	4,000.1	3,306.5	3,276.2	693.6				

2023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2023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4,000.1	1,514.7	1,378.3	35.3	101.1		12,485.5	1,549.8	10,935.6
			605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14,000.1	1,514.7	1,378.3	35.3	101.1		12,485.5	1,549.8	10,935.6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297.4	1,186.1	1,093.8		92.3		111.3	111.3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2.2						382.2	382.2	
201	11	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0.0						20.0	20.0	
201	29	06		工会事务	7.9	7.9			7.9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						500.0	500.0	
205	02	02		小学教育	66.9						66.9	66.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	5.2		5.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0	97.0	97.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0	31.0		30.1	0.9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4.2	4.2	4.2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6	0.6	0.6						
208	27	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0	3.0	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	15.3	15.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3.2	33.2	33.2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						200.0		200.0
212	08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93.4						293.4		293.4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2						400.2		400.2
212	16	99		其他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11.5						511.5	469.5	4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1.1	131.1	131.1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4,000.1	一、本年支出	14,000.1	3,306.5	3,276.2	10,693.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0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07.4	2,207.4	2,207.4		
其中：财政拨款	3,276.2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93.6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0,000.0	（五）教育支出	66.9	66.9	66.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0,000.0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1	141.1	141.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8.5	48.5	48.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0,893.6	200.0	200.0	10,693.6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511.5	511.5	481.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131.1	131.1	131.1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4,000.1	支出合计	14,000.1	3,306.5	3,276.2	10,693.6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3,306.5	1,514.7	1,378.3	35.3	101.1		1,791.8	1,549.8	242.0
			605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3,306.5	1,514.7	1,378.3	35.3	101.1		1,791.8	1,549.8	242.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297.4	1,186.1	1,093.8		92.3		111.3	111.3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2.2						382.2	382.2	
201	11	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0.0						20.0	20.0	
201	29	06		工会事务	7.9	7.9			7.9				
201	99	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						500.0	500.0	
205	02	02		小学教育	66.9						66.9	66.9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	5.2		5.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0	97.0	97.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0	31.0		30.1	0.9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4.2	4.2	4.2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6	0.6	0.6						
208	27	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3.0	3.0	3.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	15.3	15.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3.2	33.2	33.2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0						200.0		200.0
213	07	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11.5						511.5	469.5	4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1.1	131.1	131.1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37.5	77.2
501.0	
339.3	
253.5	
15.2	
	4.0
	2.1
	25.0
	15.0
	4.0
	27.1
7.9	
35.3	
97.0	
0.9	
7.9	
15.3	
33.2	
131.1	

2023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14,000.1	3,306.5	3,276.2	693.6
605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14,000.1	3,306.5	3,276.2	693.6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0	501.0	501.0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9.3	339.3	339.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64.8	364.8	364.8	
302	29	福利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2	15.2	15.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	4.0	4.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2.1	12.1	12.1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5.0	25.0	25.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0	15.0	15.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0	4.0	4.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87.1	287.1	287.1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412.2	412.2	412.2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9	260.9	260.9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7.9	7.9	7.9	
302	14	租赁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	5.0	5.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	190.0	19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5.0	5.0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66.0	266.0	266.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35.3	35.3	35.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7.0	97.0	97.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9	7.9	7.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5.3	15.3	15.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3.2	33.2	33.2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503	02	基础设施建设	200.0	200.0	200.0	
310	10	安置补助	503	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693.6			693.6
310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03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10,0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72.4	72.4	42.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31.1	131.1	131.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4.0		4.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93.6					693.6		693.6
			605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693.6					693.6		693.6
212	08	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93.4					293.4		293.4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2					400.2		400.2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12,485.5	1,791.8	693.6
	605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12,485.5	1,791.8	693.6
其他运转类	自筹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111.3	111.3	
其他运转类	非在编人员支出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382.2	382.2	
其他运转类	纪检监察专项经费2023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乡镇事业发展支出(2023)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500.0	500.0	
其他运转类	民师退养(2023)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66.9	66.9	
特定目标类	工程类支出资金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乡镇工程类支出资金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过渡费(一季度)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293.4		293.4
特定目标类	租金(一季度)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400.2		400.2
特定目标类	上年结转豫财债[2022]0031号,专项债,新郑市和庄镇河赵社区三、四期(莲河苑)棚户区改造项目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10,000.0		
其他运转类	村级经费(村级在职、退职工资及养老保险)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199.1	199.1	
其他运转类	村级经费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240.0	240.0	
其他运转类	豫财预【2022】112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省级奖补资金预算的通知(村级经费)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30.4	30.4	
特定目标类	豫财基【2022】12号提前下达2023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42.0	42.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年度履职目标	<p>(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及本乡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制订具体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二) 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指导、搞好辖区内各村(社区)的工作,支持、帮助村民加强思想、组织、制度建设,向上级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及时反映群众的意见、建议和要求。(三) 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负责思想政治、意识形态、精神文明、统一战线、民族宗教、人民武装等工作。(四) 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负责编制和执行本行政区域经济发展规划,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营造良好发展环境,组织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落实各项惠农政策,为经济主体提供示范引领和政策服务,引导和促进新型农村专业合作社组织发展,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五)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六) 领导本乡镇的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开展文明乡村、文明单位、文明社区建设活动,组织群众开展经常性的文化、娱乐、体育活动。(七) 强化公共服务,依法做好民政、教育、卫生健康、科技、退役军人服务、残疾人就业、社会保障等工作,组织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协调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八) 依法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安全生产、防汛、防火、防疫、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和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等本行政区域的社会管理工作。(九)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日常管理支出	编制区域经济发展规划,做好辖区内道路、绿化等基础设施的维护等工作;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抓实疫情防控常态化、人居环境提升、美丽乡村建设等工作;落实市委市政府其他重要工作。		
	办公设备购置	根据各科室办公设备使用年限及工作需要,逐年对办公设备进行报废更新,确保机关正常履职。		
综合管理	负责收发、保密、档案、文印工作;综合文稿、公文审核、信息调研等工作;负责对外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和门户网站内容管理工作;负责政务安排、督查督办、绩效评估,牵头组织辖区基层党组织管理工作;日常接待、会务、后勤管理工作;牵头开展信访、维稳工作;负责全镇经济发展统计分析工作。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4,000.1	
	1、资金来源:(1) 政府预算资金		14,000.1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 基本支出		1,514.7	
(2) 项目支出		12,48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预算和财务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3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增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2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工作任务	≥98%	
	履职目标实	工作知识	科学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工作效率	合理	
	满意度	工作质量满意度	≥98%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05		12,485.5	12,485.5		
605001	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12,485.5	12,485.5		
410184230000000008841	自筹人员工资及五险二金	111.3	111.3		
410184230000000008848	非在编人员支出	382.2	382.2		
410184230000000009653	民师退养（2023）	66.9	66.9		
410184230000000009654	豫财预【2022】112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省级奖补资金预算的通知（村级经费）	30.4	30.4		
410184230000000009655	村级经费（村级在职、退职工资及养老保险）	199.1	199.1		
410184230000000009656	村级经费	240.0	240.0		
410184230000000014906	乡镇事业发展支出（2023）	500.0	500.0		
410184230000000023397	纪检监察专项经费2023	20.0	20.0		
410184230000000014875	租金（一季度）	400.2	400.2		
410184230000000014876	过渡费（一季度）	293.4	293.4		
410184230000000015084	乡镇工程类支出资金	100.0	100.0		
410184230000000015507	工程类支出资金	100.0	100.0		

410184230000000015903	上年结转豫财债[2022]0031号，专项债，新郑市和庄镇河赵社区三、四期（莲河苑）棚户区改造项目	10,000.0	10,000.0		
410184230000000026701	豫财基【2022】12号提前下达2023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42.0	42.0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自筹人员工资及五险二金	111.27万元	人数	12人	无
		按照规定标准执行	按时间节点执行	
		及时发放	按时间节点执行	
非在编人员支出	38.217万元	人数	95人	无
		按照规定标准执行	按时间节点执行	
		及时发放	按时间节点执行	
民师退养（2023）	66.9万元	人数	16人	无
		按照规定标准执行	完成	
		及时发放	完成	
豫财预【2022】112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村级组织运转经费省级奖补资金	30.35万元	行政村个数	16个	促进各村工作正常开展
		按照要求标准合理发放	良好	
		及时拨付	良好	
村级经费	≤199.14万元	人数	102人	促进各村工作正常开展
		按照要求标准合理发放	良好	
		及时拨付	良好	
村级经费	≤240万元	行政村个数	16个	促进各村工作正常开展
		按照要求标准合理发放	良好	
		及时拨付	良好	
乡镇事业发展支出（2023）	≤500万元	根据工作开展需要	≤500万元	无
		严格按照政策规定，依规支出	良好	
		及时拨付	良好	
纪检监察专项经费2023	20万元	人数	5人	无
		严格按照政策规定，依规使用	良好	
		及时拨付	良好	
租金（一季度）	400.22万元	租金面积	2222亩	群众满意
		依规合理发放	完成	
		及时拨付	完成	
过渡费（一季度）	293.42万元	人数	1802人	无
		依规合理拨付	完成	
		及时拨付	完成	

乡镇工程类支出资金	1000000元	工程数目	5个	无
		符合工程施工要求	良好	
		按照工程进度进行	良好	
工程类支出资金	1000000元	工程数目	6个	无
		符合工程施工要求	按照相关要求	
		按照工程进度进行	按照相关要求	
专项债新郑市和庄镇河赵社区三、四期（莲河苑）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	≤10000万元	安置区建设完成率	100%	集约化土地合理利用，促进经济发展
		符合工程施工要求	符合	加快新郑市城市发展
		按照工程进度进行	按照时间节点执行	改善城乡面貌
豫财基【2022】12号提前下达2023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420000元	行政村个数	16个	促进各村工作正常开展
		按照要求标准合理发放	良好	
		及时拨付	良好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郑市和庄镇人民政府

绩效目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按时间节点执行	发放对象满意	≥98%
按时间节点执行	满意度	≥98%
完成	满意度	≥98%
良好	满意	≥98%
良好	满意	≥95%
良好	满意	≥95%
良好	满意度	≥98%
良好	满意度	≥98%
良好	满意度	≥98%

完成	满意度	≥98%
良好	满意度	≥96%
按照相关要求	满意度	≥95%
按照市总体规划，努力发展好辖区经济	满意度	≥98%
有效加快		
有效改善		
良好	满意	≤100%